

## 黑暗与光明

证道经文：林后4：3-6

证道大纲：

一、 失丧之人的瞎眼（3-4节）

二、 得救之人的光照（5-6节）

### 一、 失丧之人的瞎眼

和所有忠心的传道人一样，保罗也面对许多的指控和苦难。哥林多教会中的假教师为了他们自己的目的而扭曲福音，使福音受蒙蔽。因此，保罗为了福音真理的缘故，为了神的荣耀的缘故，他迫切地要为他事工的合法性以及正确性做辩护。保罗在第3章宣告了圣灵的职事的荣耀本质，他在第4章进一步述说了他在传讲福音上的殷勤和忠心。他可以向哥林多人作证，他们在他们中间的服事既不丧胆，也没有诡诈。他为他们的得救日夜劳苦。他们的良心也证实保罗已经向他们显明了全部的真理。他在哥林多前书2:4说：“我说的话、传的道，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语，乃是用圣灵和大能的明证。”他的讲道有着圣灵的恩膏和权柄，凡听道的人都信服，他讲的正是神的道。

在保罗的论述中，一个隐含的大问题显露了出来。那就是：如果基督福音的事工是如此荣耀、如此神圣、如此被圣灵充满、如此清晰地由保罗传讲，那么，为什么许多人仍然处在黑暗中呢？这是所有忠心的福音工人们都在挣扎的最痛苦的现实之一。就是说，即使他们最殷勤地开展事工，并清晰地呈现福音，但是仍然有许多人对基督的得救性知识完全无知。这就是主耶稣最大的忧伤。当耶稣快到耶路撒冷，看见城时，祂就为它哀哭，说：“巴不得你在这日子知道关系你平安的事；无奈这事现在是隐藏的，叫你的眼看不出来。”（路19：41-42）当我们读福音书时，没有什么比这个更令人惊奇的，那就是：耶稣在使罪人归正的工作上收效甚微。虽然主耶稣说话的方式从来不像人的方式，祂的嘴

里流淌着恩典，但是，主也还是必须责备地说，“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约5：40）人们还说保罗是被鬼附了，说他癫狂了。仆人不能大过他的主人，事实上，神的仆人越是忠心，他就越会经历来自世界，尤其是宗教世界的敌意和诽谤。宗教界并不反对取悦人的事工，并不反对使人更加蒙蔽，更与恩典隔绝的道德性的讲道，但他们厌恶由圣灵的大能带来的充满基督的忠心的服事。

因此，保罗在3-4节中宣告，“如果我们的福音蒙蔽，就是蒙蔽在灭亡的人身上。此等不信之人被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不叫基督荣耀福音的光照着他们。基督本是神的像。”保罗在这里的意思是，虽然基督的福音是如此无法形容地荣耀，如此丰富，如此宝贵，比万千个世界的财宝加在一起都更加宝贵，然而它却是隐藏的，是被遮盖起来的，许多人都不知道。它向谁隐藏呢？是向那些灭亡的人。他们的情形和光景说明了为什么他们不明白福音。就像一个人如果是盲人，他就不能看到太阳发出的明亮的光辉。问题不在于太阳，而在于这个人的眼瞎，他无法察觉到太阳的光线落在他身上。正如保罗在林前1：18所说的，“因为十字架的道理，在那灭亡的人为愚拙。”（林前1：18）这里的“灭亡”一词在原文中与证道经文3节的“灭亡”是同一个词，这个词同样可以翻译成失丧。亲爱的朋友们，你怎么知道自己是否是一个失丧、灭亡的人呢？请不要藉着神在祂的护理中对你的作为来知道，因为这不是一个可靠的判断依据。有些人说，主在许多方面都祝福了我，所以我一定是祂的儿女。但是祂对你的祝福可能都是祂的普遍恩典，这些等到死亡来临时，也就永远止息了。然而，你可以藉着聆听福音来认识到你真实的属灵光景。你的眼睛是否已经被打开，看到在基督里的荣美、合宜和充足。祂赦免了你一切的罪，使你与神和好，使你成为在基督耶稣里新造的人？你是否已经全心领受了福音里的基督？你是否已经藉着信心来就近祂、拥有祂？这些问题的答案将会揭示出你今天早晨这一刻真实的属灵光景。

亲爱的朋友，“灭亡”，这是多么令人生畏的一个词。从这个词在原文中的动词形式中，我们可以将它翻译为，那些正在丧失的，正在走向灭亡的人。这不是一种静止的状态，我们的灭亡在生命中的每一天都在加增，这是一个最可怕的事实，直到死亡的那一天，它就永成定局了，就是永远的丧失，在永恒中的灭亡。每一分每一秒我们都与基督相离甚远，我们听了一篇篇的讲道却总不悔改信靠，从神的话语中发出的每一个警告都被我们抛入风中，每一次良心上的省察都被我们压制下去，每一个故意的罪我们都犯了，我们越来越快地朝向地狱的深渊坠落。我们越来越深地丧失了。让我们永远不要忘记，在属灵的事上，没有什么所谓的中立地带。我们要么已经在基督里得救越来越走向永生，要么就是没有基督而越来越走向灭亡。请注意，经文中只提到两种状态：瞎眼和看见，丧失和得救，成圣的人和仍走在罪恶和死亡的道路的人，基督之外的人和基督里的人。亲爱的朋友们，当你知道了你正在走向灭亡时，你晚上还能安然入睡吗？你还会在听讲道时精神涣散、打盹睡觉吗？你还能平静的过着日子，好像你仍然处在黑暗里并不是什么大事似的吗？如果一个人第二天就要被处决了，他在前一晚还能享受美味的晚餐并安然入睡吗？现在难道不正是你从瞎眼中醒过来，寻求光的时刻吗？耶稣向我们所有人说：你们要悔改，信福音。

但是也许有些人会反对说，如果福音向我隐藏，我肯定无能为力，什么都做不了。保罗也预想到了这样的反对，他在4节说，“此等不信之人被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不叫基督荣耀福音的光照着他们。基督本是神的像。”活在天然本性中的人，被最可怕的瞎眼和无知所包裹。他也许对今生的很多事都非常精明，比如金钱、学术、健康、人际关系、宗教知识、好名声等等，但是当涉及到他永远不死的灵魂的需要时，他对此要么丝毫不关心，满不在乎。要么就是十分轻率的在虚浮的宗教认信上安息、他宁愿相信谎言，也不要相信真理。想想亚哈王，他宁愿相信他那四百个说谎的先知，也不要相信神的忠心仆人米该雅（王上22）。我们

看到这样的事情每天都在我们所处的世界里重复上演。人们都爱谎言，宁愿被骗也不愿面对真理。我们在邪教和其他宗教中看到了这一点。但特别是在有形的教会中，这也是可怕的事实。因为4节中保罗所说的正是哥林多教会中的人。那么这种瞎眼和无知的原因是什么呢？请注意经文中有一点非常重要。“此等不信之人被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这里的次序是至关重要的。人的心眼被弄瞎是他不信的公义后果。亲爱的朋友们，我们不是先被魔鬼弄瞎，所以不信福音。相反，是我们邪恶的不信给我们带来了瞎眼和硬心的审判。我们在犹太人清楚地看到了这一点。虽然他们中的许多人对旧约圣经熟记于心，但因着他们对弥赛亚的拒绝，他们仍旧被神任凭在司法性的瞎眼（司法性的瞎眼意思是这种瞎眼是神公正的司法处罚后果）中。这是神的公义审判。祂允许撒但对人们的思想施加如此可怕的影响，祂有能力使人们的思想和悟性昏暗，使他们无法理解或感知属灵的事。祂对他们施加了可怕的影响，使他们无法明白福音。我们从这样一个事实看到了这一点：就是许多听到福音的人，仍然想象着只要做得更好一点，他们就可以取悦神，并且得到救恩。你越多地向他们传讲律法和福音，越多地向他们表明，若没有基督的义，他们的一切好行为在神面前都只不过是污秽的衣服，他们就越发竭力地要靠行律法而称义。因为他们是瞎眼的，看不到唯独藉着基督、唯独藉着信心而得的救恩之路。所以，他们所知道的回应福音的唯一方式就是行律法，藉着作工，藉着道德主义，藉着人的资源，而不是藉着神的白白恩典。我们在教会中的许多人身上也都看到了这种瞎眼和蒙蔽，他们在错误的基础上，以为自己得救了，却浑然不觉自己正在走向地狱，他们从未真正地拥抱基督。因此，如果我们比较3节和4节，我们可以得出结论：那些灭亡的人和那些不信的人是同一类人。最终，是不信导致罪人灭亡。也许我们正在努力胜过生命中许多其他明显的罪。但如果我们不面对不信这个最根本的罪，那么一切就都是徒劳的。正如荷兰改革宗牧师范·德·格罗强而有力地话所说：不信是使我们与救恩隔绝的罪，因

为它阻碍我们得着对所有其他罪的赦免。不信是所有罪中最大的罪，因为它拒绝了罪的唯一解药，就是在福音中向我们启示的耶稣基督的位格和工作。正是那些在不信中抵挡真理的人，神任凭他们存邪僻的心（罗1：28）。所以，我们多么需要认识到不信的危险，需要抵挡它，需要向神迫切地呼求信心，好紧紧抓住基督，因为唯独祂能赐给我们信心。

“不叫基督荣耀福音的光照着他们。基督本是神的像。”请注意这种瞎眼的后果。藉着道的宣讲，基督荣耀的福音光照着我们，基督是看不见的神的像，祂将祂一切的完全、乐意、充足、宝贵和可爱向我们宣讲。祂的荣美在福音中闪耀着光辉，祂是万千人中最尊贵、最美好的。祂向我们求爱，就像新郎向新娘求爱一样。祂的灵在与我们角力相争。祂在十字架上向祂的仇敌显明了祂那不可言说的至死之爱。祂说：“我断不喜悦恶人死亡，惟喜悦恶人转离所行的道而活。”（结33：11）祂喜悦向罪人中的罪魁施怜悯。然而，这一切都是徒劳，因为祂对我们来说就像根出于干地，我们在祂里面什么也看不见。祂的名字对我们来说毫无意义，我们完全意识不到我们对祂的绝对需要，我们硬着心抵挡祂统管我们的权力。祂呼召我们与祂一同死，并与祂一同复活，进入永生。但是我们却积极地抗拒祂，拒绝顺服于祂的救恩之道。

亲爱的朋友们，当我们快要结束讲道的第一部分时，让我们都惧怕神把我们留在祂司法性的瞎眼和硬心之中（意思是这种瞎眼和硬心是神公正的司法处罚后果）。我们也要警醒撒但的执政和权势，牠能使我们瞎眼看不到基督的福音。当福音，本质上是一个好消息的福音，一个在基督里赐下的给罪人的完全救恩的福音，因着我们的不信，却作了死的香气叫我们死时，这是多么严肃的一件事。也许我们中间有人充满了这种恐惧，但现在你却停在了错误的方向上。我说的是什么意思呢？你害怕你已经悖逆神这么久，神已经任凭你存邪僻的心了，你已经犯了得罪圣灵的不得赦免的罪了。但是，我们中间恐惧战惊的灵魂啊，这样的恐惧恰恰清楚地证明，神并没有任凭你去犯不得赦免的罪。因为犯这种罪

的人在不信中会如此的刚硬，他们的良心已经丧尽，已经麻木不仁了（弗4：19）。其实，你的这种错误，正是魔鬼的诡计，牠要使你对基督的怜悯绝望。愿你带着你的一切挣扎，你与不信、刚硬、败坏和绝望的一切挣扎，来到施恩的宝座前，祈求神的应许。因为以赛亚书9：2对基督的预言中如此说，“在黑暗中行走的百姓看见了大光；住在死荫之地的人有光照耀他们。”唯独基督是你的盼望！

## 二、得救之人的光照

保罗并没有就此结束，这真是神迹。他继续在5节说：“因为（原文有“因为”一词）我们原不是传自己，乃是传基督耶稣为主，并且自己因耶稣作你们的仆人。”“因为”这个词表明保罗在与前面的经文联系。保罗所说的是，他讲道的目的不是为了夸大自己或将自己置于中心，他只是要宣讲主基督耶稣是罪人在黑暗和死亡中唯一的盼望，正如他继续在6节中阐述的。他想清楚地说明3、4节所描述的不信的可怕后果，就是被蒙蔽，但这不是他论述的目的，也不是福音的目的。传讲主基督耶稣却带着这个伟大的目的，就是让罪人能认识祂，祂是他们的救赎主，是他们的救主，是他们的先知、祭司和君王，是他们的智慧、公义、圣洁和救赎。由此可见，讲道的任何目标如果不是这个目的，或比这个目标低，就都是徒劳而毫无价值的，都纯粹是为了服事自己，都令神厌恶，都是在羞辱祂。无论是想要用巧言善辩的演说来愉悦人，还是想要造就道德正直的君子，或者是传授很多的教义知识，甚至是使一个人对改革宗的信仰热心，这些目标对一位真正的福音传道人来说都太低，太平庸了。如果你纵观教会历史，你就会发现每当神兴起一位伟大的属神的人，他首要的工作就是向灵里贫穷的罪人宣讲宝贵的基督，并指教祂的教会走在敬虔和公义的道路上。和保罗一样，他最大的愿望就是藉着信心使基督成形在他们的心中，使他们在今世可以为了祂的荣耀而成为祂的活的见证。只有当他们认识基督时，他们才能在他们的时代和世代中成为真正有用的人。亲爱的朋友们，圣经中有很多对我们日常生活的宝贵指

导，我们应该存记在心，珍视这一点非常重要。这是我们向神、向身边人当尽的责任。我们绝对不是反律法主义，我们不是拒绝律法。但是，请你们深深地记住，永远不要把圣言中的这些命令与在基督里的活泼的信心分开。因为如果我们这样做，我们就将它们变成了纯粹的道德，我们就是在专注于人，而不是在基督里专注于神了。

我们可以想到威廉·盖兹比，他是19世纪英国曼切斯特的福音牧师。他因关心穷人，关心有需要的人和受欺压的人，无论这些人的教派背景如何，而深受周围所有人的爱戴。但他不知疲倦地全身心投入的伟大工作，则是传讲我们主耶稣基督永恒的福音，就是传讲白白的恩典和敬虔生命的教义。他走遍全国讲道，通过他的作工，仅在英国西北部就有至少40间教会被建立，其中一个就是在罗奇代尔的盼望教会。许多人都可以证明，盖兹比的讲道是被神所用，从而使他们得着了救恩，他的讲道有如此大的能力和恩膏，有时一篇讲道的馨香之气甚至可以持续数年之久。威廉·盖兹比有一个不可撼动的确信，就是基督的福音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人（罗1：16）。

这也是保罗在宣讲基督并祂钉十字架中的期望，6节说，“那吩咐光从黑暗里照出来的神，已经照在我们心里，叫我们得知神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保罗在6节讲明了神全能的恩典所作的。这一节与3、4节形成鲜明的对比。在这里，保罗宣告神如何恩惠地照亮人，使他们认识基督。那些被任凭在司法性的瞎眼的人和那些被照亮认识了救恩的人之间的区别，并不在于他们自己，而只在于神。这完全是祂给不配的罪人的白白恩典。在解释他为什么传讲基督时，保罗向前追溯到了创世的第二天，创世记1：1-3说，“起初，神创造天地。地是空虚混沌，渊面黑暗；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在创世之初，在大地的黑暗和混沌中，神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说话。祂说：要有光，就有了光。祂的话就是祂的作为。当神说话时，祂的创造必须服从，光必须从黑暗中发出。黑暗必须被光分开。属灵上也是

一样，是神藉着祂的圣道和圣灵说话，使光照在我们天然的黑暗、瞎眼和无知上，使我们得知神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在原文中，“照”这个词的意思是照亮。因此，当神在恩典中来就近罪人使他重生时，祂藉着祂的灵，用道驱散他们的黑暗，照亮他们的心智，使他们得以认识神圣的事物。祂向他们的灵魂赋予一种感知的官能，这是他们以前没有的。就像盲人看不见，因为他没有视觉的官能，不能接收到光线一样，没有重生的罪人也没有能力看见属灵的事物。正如保罗在林前2：14所说的，“然而，属血气的人不领会神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因为这些事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因此，当神在我们的心中发出光时，祂就照亮了我们，使我们得以认识自己，并认识祂。一个新的视野就此展开在我们眼前，是我们从来没有见过的，就是神使我们得知了祂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这句话是对“什么是救恩”的一个最美丽、最丰富的描述。它向我们清楚地表明成为神的真儿女的意思是什么，就是被神显明在耶稣基督面上的荣耀之光的属灵认识所照亮。所以，这绝不仅仅是对律法有一些恐惧和战栗之后，然后就轻率的得到些许的安慰之光。魔鬼也可以给你一些星星点点的火花，正如以赛亚书50：11所说：凡你们自己点火，用火围绕自己的，可以行在你们的火焰里，并你们所点的火把中。但是撒但永远不会照亮你，使你得知神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使你藉着信投靠祂。相反，这种照亮是首先将我们带入到对自己天然的黑暗和无知的认知中，然后从这一认知中将我们带进神奇妙的光中，使我们悟性的瞎眼被照亮，使我们在基督里看到，我犯罪得罪了一位公正公义，又满有怜悯和恩典的神。看到神在祂自己和你之间、在他儿子的位格之中提供了一个中保。圣灵照亮基督这位完全的救主的位格和作为，好使你的心跟随祂。祂完成的工被归算给你，而你的罪则被归算给了祂。

因此，这样一种对神的认识永远都不能与基督的位格分开。带着敬畏的心来说，基督就是神的面。如果与耶稣基督的面分开，

我们就不能看见神的荣耀。祂宣告祂是世界的光。以赛亚也在60章2节提到祂，说，“看哪，黑暗遮盖大地，幽暗遮盖万民，耶和华却要显现照耀你；祂的荣耀要现在你身上。”当我们将6节与创世记1:3（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作比较时，我们惊奇地发现，在创世纪的最开始神就提到了基督，他就是神的话（道），神藉着他创造了光。其实基督这世界的光，照耀在黑暗中，甚至在始祖堕落、在神应许女人的后裔到来之前就在照耀。这向我们表明，光的被造开始于基督，恩典生命的属灵光照更是开始于基督。我们可以用以下的例子来帮助理解这一点。想象一下，有一匹马，它一生都被关在一个黑暗的谷仓里，从来没有被带出来过。有一天，一个人来了，他想要从马主人那里买这匹马。主人也愿意卖，于是那人就支付了马主人要求的全部价钱。然后他走到谷仓，打开门，突然，明亮的阳光泉涌进来。他温柔地把马牵出了马厩。因为光线太强，马不住地眨眼睛。慢慢地，它适应了外面的环境，新主人就给它装上了马鞍，骑上它走了。马开始是抗拒的，但最终它欢喜快乐地载着新主人走了。在黑暗的谷仓里的马就是罪人在死亡和不信的黑暗中的一幅图像。买马的人就是基督的一幅图像，祂为祂的选民得救赎付上了全部的赎价。祂来是要救我们脱离黑暗，带我们进入福音的光和自由中，好使我们走在主的道中。

当我们比较6节与林后3:18时，我们注意到它们之间有着紧密的相似性和重要的差异。在林后3:18，保罗也谈到看见主在基督里的荣光。但他也强调了，藉着看见主的荣光，我们就变成主的形状，是从主的灵作成的。“我们众人既然敞着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好像从镜子里返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从这里我们看到两处经文在表达重点上的差异，3:18的重点是圣灵在信徒生命中的伟大工作，就是使他们成圣，使他们越来越多地在基督里变成神的形象。这也是藉着传讲圣道这个管道，藉着传讲主基督耶稣，藉着信心中的祷告作成的。藉着信靠神的道，我们本性的黑暗越来越多地被揭露出来，我们

更深的败坏、罪孽和自义都显露了出来，信心驱使我们逃向宝贵的耶稣，祂将更新我们，祂能使我们行在光中，因为祂就在光中。“但义人的路好像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箴4：18）

如果我们对神在耶稣基督的面上的荣光有属灵的看见，并活在其中，却仍执着于时间中和感官上的事情，你认为可以这样吗？抑制罪是我们的一种责任，但这一责任只有在我们活在神面前时、在我们被祂的灵照亮得知祂的属性、作为和道路时才能履行。正如神在创造世界之初将光与黑暗分开一样，光与黑暗同时存在的现实仍然存在于神儿女的身上。虽然光驱走了黑暗，但黑暗并没有完全消失。光的闪耀是从黑暗中显出来的。所以，亲爱的神儿女，虽然你渴望从一切罪中得拯救，但不要期望在今生能有无罪的完美生命，所以你每天都要征战。事实上，在神儿女的经验中，现在的黑暗似乎比以前更大。然而，藉着信心，你相信是神从黑暗中发出光来，要使你得知神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脸上。祂是你的亮光，是你的救恩，你渴望行在光中，你憎恶一切虚假的道路。正如约翰一书1：5-7告诉我们的：“神就是光，在祂毫无黑暗。这是我们从主所听见、又报给你们的信息。我们若说是与神相交，却仍在黑暗里行，就是说谎话，不行真理了。我们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祂儿子耶稣的血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约翰所说的这处经文强调了另一个重要的方面，就是这样成圣的恩典是要在与圣徒彼此相交中经历的。我们不能期望在恩典和认识我们的主和救主耶稣基督的知识中有长进，却没有与圣徒的相交。

让我们在这伟大的救恩中欢喜，这是神向一个躺在黑暗和死亡阴影中的世界赐下的礼物。让我们努力作工将祂的光传扬给我们周围的人。因为如果我们行在光中，却不渴望那些仍行在黑暗中的人能离开他们本性的黑夜，并被带入福音的光和自由中，这就是矛盾的，是不应该的。愿主在新的一年里应允、并赐下我们所渴求的这些，使祂的荣耀得着称颂，使祂永远的国度降临。阿们。